

屏東縣 107 年度第 2 次老人福利推動小組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7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00 分

貳、會議地點：屏東縣政府北棟 303 會議室

參、主持人：副主任委員邱黃肇崇

肆、出（列）席單位：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紀錄：薛靖茹

陸、歷次會議決議案及主席指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歷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已全數解除列管。

二、上次會議主席指示追蹤報告事項

報告一	中低老人裝假牙補助，100 年至 106 年執行情形。
衛生局 辦理情形	詳見會議手冊，略。
陳武宗 委員建議	老人假牙保養不當易於口腔孳生細菌，嚴重恐致吸入性肺癌。建議可與牙醫師公會商討後續追蹤方式，以檢視口腔衛生狀況或是否有吞嚥困難問題。
本次 會議決議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位自行列管 【主席裁示】 1. 請衛生局針對裝設假牙執行成效，透過滿意度調查或意見訪談方式，抽樣調查了解老人裝假牙後之情形。 2. 請衛生局後續討論老人假牙補助配套實施口腔衛生保健之方式。

柒、各業務單位工作報告：詳見會議手冊，略。

一、人身安全：老人保護工作

- (一) 趙善如委員建議—老人保護案件以直系血親為大宗，當家中直系血親卑親屬對老人家暴後，所衍生長期照顧需求，建議納入處遇服務範圍內。
- (二) 李建廷委員建議—可統計彙整有效之處遇模式，以避免老人保護案件屢次發生。

主席裁示：

請社會處社工科於下次會議針對老人保護預防策略及需求協助方式進行專案報告。

二、社會參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 (一) 趙善如委員建議—據點佈建未達村里涵蓋率 100%，應考量服務輸送問題，針對無設立據點之社區，建議透過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車做為健康促進及預防衰老活動之補助資源。
- (二) 達努巴克·拉歌拉格委員建議—於原住民部落常見社政、原民、民政等各單位資源挹注，但缺乏資源橫向整合，在提升佈建率同時，建議也要盤點場地是否足夠，或服務是否過於重疊。
- (三) 徐錦興委員建議—據點參與仍以女性居多，建議設計社區活動時，可多找男性同仁幫忙設計，提高男性參與率。
- (四) 周文珍委員建議—透過公私協力方式，增加交通接送更積極策略，以提升老人參與社區活動意願。

社會處回應：

1. 據點佈建未完全，未來透過行動服務車方式，補足場地與人力不足的問題，規劃 5 輛行動服務車輛的內涵、功能，以補足社區據點服務不足，是下階段社會處努力方向。
2. 未來規劃與學校合作，共同開發機械性或競賽性方案，以導入社區

吸引男性長輩參與。

主席裁示：

1. 有關樂齡資源中心、長青學苑、部落文化健康站等，社區營造資源重疊問題，請業務單位納入「安居大社區」跨局處會議討論，詳細盤點場域重疊狀況，讓更多長輩受益。
2. 請交通旅遊處於下次會議針對老人交通推展策略進行專案報告。

三、終身學習：長青學苑

- (一) **何哲生委員建議**—長青學苑參與長輩女性居多佔逾7成，交通因性及生活習性樣態的確會影響長者參與學習活動之意願。
- (二) **陳武宗委員建議**—不論是關懷據點、樂齡學習中心或長青學苑，重點是能讓長輩有多樣選擇，持續健康老化才是政策推動的本意。

主席裁示

1. 樂齡學習與長青學苑服務及場地重疊狀況，請業務單位納入「安居大社區」會議討論。
2. 請社會處盤點各鄉鎮辦理長青學苑、文康中心、社區據點於各鄉鎮之分佈，並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

四、高齡就業

- (一) **陳武宗委員建議**—退休人力再利用，可開發老而有用的方案，以利增進長者社會參與；另建議手冊第七點標題調整為「長照人力培訓與中高齡就業」。
- (二) **李昭仁委員建議**—在日本日照中心運用輕度且失能程度較佳的失智人力照顧中心其他老人。
- (三) **李建廷委員建議**—可設計訓練失智長者進到社區服務，以減少及延緩其失能及退化的速度。
- (四) **趙善如委員建議**—縣府可設社會企業賦予高齡者擔任關懷獨居長者或失能者之角色，以增進老人就業機會。

主席裁示：

請勞工處參考其他縣市推動高齡再就業議題執行的案例，並於下次推動小組會議報告。

捌、專案報告：

報告一	獨居老人社區照顧-分級服務計畫
報告者	社會處長青科-曾怡芬科長
趙善如 委員建議	1. 目前獨居老人分級指標以長者生活自理能力為主，建議可納入居住環境安全(如:風災防禦力等)。 2. 針對獨老列為高危險群者，建議增加長照服務提供。
周文珍 委員建議	居住環境議題不單關心天然災害，應同時考量個別需求(如:更換燈泡等)
報告二	屏東縣獨居老人福利需求與服務輸送之研究
報告者	屏東縣高齡者社區照顧研究發展中心-林宏陽老師
達努巴克 ·拉歌拉格 委員建議	目前文健站及原家中心，有較多受過專業訓練的照顧服務員，能協助落實獨居長者資源評估與盤點。
李建廷 委員建議	研究議題可再關注失智症及患有慢性疾病長者需求。
陳武宗 委員建議	1. 研究結果顯示有 8 成長輩患有慢性疾病，當季節性天氣變化時，氣溫驟降，建議可透過據點管道叮嚀其用藥及保暖，以減少風險立即發生的機會。 2. 建議透過分區(屏南、屏北)地區，藉由不同的服務提供單位協助掌握長者資訊。
周文珍 委員建議	1. 研究結果發現據點幫助邊緣戶解決餐飲問題仍有限，建議可運用民間團體力量，擔任服務輸送角色。 2. 建議可發展中高齡就業者，協助服務獨居長者，進行修繕或改善居家環境之工作。

主席裁示：

- 一、送餐服務第一線接觸獨居長者角色，可加強其關懷訪視專業能力。
- 二、訪視獨居長者應加居住環境安全納入評估。

玖、討論提案：無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下次會議追蹤或報告事項：

- 一、請社會處於下次會議針對老人保護預防策略及需求協助方式進行專案報告。
- 二、請交通旅遊處於下次會議針對老人交通推展策略進行專案報告。
- 三、請社會處於下次會議針對各鄉鎮提供長青學苑、文康中心、社區據點等分佈狀況資源盤點進行報告。

拾貳、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30 分。